文章编号：2095-1663(2017)05-0060-07

现行推免制度对西北地区高校研究生生源与学科发展的影响

——基于西北某省的数据分析

陈　伟，石宝峰，马红玉，徐家鹏，赵敏娟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陕西 杨凌 712100）

摘　要：通过分析推免制度改革前后西北某省 6 所重点高校推免生数量与研究生生源质量变化，探讨研究生生源质量对西北地区高校学科发展的影响，认为现行推免制度加剧了西北地区优秀推免生的外流和研究生生源质量的下降，将影响西北地区高等学校优势学科专业培养的连续性，动摇学科发展的人才基础，削弱科研团队的创新和发展能力。为此，建议改革现行推免制度，适度增加西北地区推免生名额，设置推免生校内留用比例，并增加对西北地区高校优势学科的支持力度，以促进西北地区高校“双一流”建设。

关键词：推荐免试；制度；研究生；西北地区

中图分类号：G643　　**文献标识码：**A

一、引言

我国从 1985 年开始实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制度（简称：推免制度），通过推免制度接收优秀本科生已经成为各高校选拔创新人才、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的重要途径，推免制度对提升各高校研究生生源质量及其多元化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促进作用。目前，全国具备推免资格的高等院校共 300 余所，主要集中在北京、江苏、辽宁、陕西、上海等高校较为集中的地区，其中，北京 41 所，江苏省 24 所，都是吸引优质生源最具竞争力的地区之一。由于推免生的严格选拔制度，吸引和接纳推免生也是近些年来我国重点高校为了提高生源质量、优化生源结构和培养卓越人才的重要竞争领域。2014 年 7 月，教育部下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充分体现了“以学生为本”的理念，意在打破高校间非学术因素构筑的招生壁垒，优化学缘结构，政策初衷无疑是积极的。政策将“保送名额分为校内留用和校外推荐两类”规定取消之后，推免生可反复比较不同大学、不同学院、不同学科的实力和特色，最终做出理性选择，这样无疑保障了学生自主选择报考学校和专业的权利[1]。但是，也将每年 10 月前后的保研季演化成了前后持续半年之久的“掐尖”大战，以招生为目的的各种形式与名头的夏令营活动每年 5 月就开始启动，很多单位在期末前就开始组织此类活动，已经影响到正常的本科教学秩序。这种生源争夺本身已不只是导师是否优秀、学科是否优质的竞争，还包括了自然条件、区域发展水平、就业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这场竞争中西部地区，尤其是西北地区高校明显处于劣势，不仅难以接收其他地区的推免生，而且很难留住本地区的生源，导致地区所有高校整体性面临生源质量严重下降的困境。

受制于地理位置、区域发展水平、区域开放度、

收稿日期：2017-07-03

作者简介：陈伟（1986-），男，山东博兴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博士。

赵敏娟（1971-），女，陕西兴平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

基金项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农林经济管理专业‘广谱式’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研究”（JY1701003）

教育资源丰度等因素叠加影响，在全国高校选拔和接收优秀本科推免生的激烈竞争中，西北地区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外流趋势异常突出。推免制度改革前西北地区各高校接收推免生中，最好生源几乎都是本校推免生，本身就较难接收到同一层次的东部地区高校生源，更不可能吸引到更高层次高校的“尖子生”，在区分校内和校外名额的政策下，具有校外推荐资格的学生已经使得优质生源外流严重。推免制度改革后，在不区分校内和校外名额政策下，进一步加大了优质生源的外流，这一格局使得西北地区高校研究生生源质量逐年下滑，学缘结构层次构成难以提升，并已经影响到西北地区高校“双一流”建设及其在服务社会中支撑作用的发挥，进而可能导致地区间高等教育发展不均衡问题的加剧。

西北地区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点和难点，是我国区域实现均衡发展的“短板”。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产业转型升级对“创新支撑”需求日益迫切的大背景下，西北地区高校在培养创新型人才和产出原创性成果方面，担负着比东中部高校更重要的历史使命。因此，在充分发挥推免制度积极作用的同时，合理兼顾西北地区高校推免生生源数量与质量，不仅有助于补齐西北地区高等教育短板，加速该地区重点高校“双一流”建设进程，而且有利于为西北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不断提供重要的人才支撑、智力支撑、创新支撑，把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美好蓝图变为现实。为此，本文将通过重点分析西北某省6所重点高校（含“985”高校2所，“211”高校4所）近年来研究生生源质量的变化，试图呈现当前推免制度对西北地区高校研究生生源质量的影响，以期发现推免制度在西北地区出现的问题及应对措施。

二、西北某省重点高校研究生生源质量变化

西北地区高校服务面积大，但普通高校数量相对少。西北地区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5个省份国土面积达到310.87万平方公里，2015年中央部委所属高校9所，地方所属高校107所；2015年，西北五省人口超过1亿，每10万人高等教育在校生数除陕西省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外，其余四省均较低，青海、新疆两省份处于全国后两位。与东部地区省市相比，高校数量和分布密度明显较少，同期，北京、上海、江苏3省市中央部委所属高校分别为37所、10所、10所，地方所属高校分别为66所、38所、77所。

（一）推免生全国分区域流向

1.推免生向东中部流出人数明显增加

西北某省6所重点高校2010年之后推免生总人数出现较大规模增长，至2013年后基本稳定在3850人左右。推免生流向直接反映出2014年推免生政策改革后，到2015年政策实施出现较大变化，从西北某省流向东部地区高校的推免生从2014年之前的15%左右急升至2015年的32.18%，涨幅超过100%；流向中部地区高校的推免生也从2014年之前的4%左右急升至2015年的9.42%，涨幅同样超过100%；而流向西部地区高校的推免生从2014年之前的80%左右下降至2015年的58.41%。

表1　2010—2015年西北某省重点高校推免生分区域流向

年份	推免生总人数	东部		中部		西部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2010	2967	395	13.31%	107	3.61%	2465	83.08%
2011	3536	618	17.48%	135	3.82%	2783	78.70%
2012	3693	549	14.87%	160	4.33%	2984	80.80%
2013	3845	557	14.49%	185	4.81%	3103	80.70%
2014	3853	596	15.47%	165	4.28%	3092	80.25%
2015	3866	1244	32.18%	364	9.42%	2258	58.41%

数据来源：课题组2016年获取的调研数据。

2.“985”高校推免生外流比例更大，流向东部地区相对更多

从“985”高校分区域流向来看，2015年流向东部地区推免生比例达到38.92%，相比2014年涨幅超过150%；流向中部地区推免生比例为5.52%，涨幅接近100%；流向西部地区推免生比例下降至

55.54%,下降近 30 个百分点。从“211”高校分区域流向来看,2014 年开始,流向东部地区推免生比例即出现小幅增长,至 2015 年上涨至 27.66%;2015 年流向中部地区推免生比例增至 12.01%,增幅高于东部地区;2015 年流向西部地区推免生比例下降至 60.33%,下降近 20 个百分点。

表 2 2010—2015 年西北某省重点高校推免生分层次分区域流向

年份	推免生人数	西北某省“985”高校					
		东部		中部		西部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2010	1343	124	9.23%	39	2.90%	1180	87.86%
2011	1690	329	19.47%	47	2.78%	1314	77.75%
2012	1574	254	16.14%	46	2.92%	1274	80.94%
2013	1691	257	15.20%	43	2.54%	1391	82.26%
2014	1593	224	14.06%	45	2.82%	1324	83.11%
2015	1552	604	38.92%	86	5.54%	862	55.54%
年份	推免生人数	西北某省“211”高校					
		东部		中部		西部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2010	1624	271	16.69%	68	4.19%	1285	79.13%
2011	1846	289	15.66%	88	4.77%	1469	79.58%
2012	2119	295	13.92%	114	5.38%	1710	80.70%
2013	2154	300	13.93%	142	6.59%	1712	79.48%
2014	2260	372	16.46%	120	5.31%	1768	78.23%
2015	2314	640	27.66%	278	12.01%	1396	60.33%

数据来源:课题组 2016 年获取的调研数据。

通过比较“985”高校和“211”高校推免生分区域流向结构可以看出,推免生政策改革对 985 高校影响更大,主要原因在于“985”高校生源质量、学科平台等较“211”高校略好,推免生有更多的机会流向东部地区“985”高校,加之我国“985”高校及中科院等科研机构多位于东部地区,也促使“985”高校推免生更多地流向东部地区。此外,东部地区经济水平、城市环境、就业市场、生活质量等优越条件也对推免生流入产生吸引。

(二)推免生接收来源结构

1.接收推免生生源质量下滑严重

从推免生接收来源看,西北某省 6 所重点高校近年来已出现“985”高校生源下降的趋势,反映出本区域重点高校对“985”高校推免生生源吸引能力存在众多不利因素,高等教育资源全国不平衡、高端人才过度集中于东部等因素对西北地区高校推免生接收能力有较大影响。2014 年推免生政策改革加剧了本区域优质生源外流,导致来源于“985”高校的推免生由 2014 年的 39.62%下降至 2015 年的 21.61%,即西北某省 6 所重点高校中仅有 705 名推免生来源于“985”高校,而同期涉及的 2 所“985”高校获得推免资格学生数却达到 1552 人,优质生源外流严重。

从接收“211”高校推免生生源看,2010—2015 年基本稳定,2015 年仅出现小幅下滑。但优质生源外流现象同样应得到足够重视,2015 年,6 所高校共 1699 人来源于“211”高校,同期 4 所“211”高校推免生人数为 2314 人,差额超过 25%。此外,从接收普通高校推免生生源来看,由于大量本区域“985”“211”优质生源外流,普通高校推免生人数迅速增加,对本区域原有接收推免生生源结构产生较大冲击。

表 3　2010－2015 年西北某省重点高校推免生接收来源

年份	接收推免生总人数	“985”高校		“211”高校		普通高校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2010	2368	1063	44.89%	1275	53.84%	30	1.27%
2011	2961	1231	41.57%	1588	53.63%	142	4.80%
2012	3134	1248	39.82%	1683	53.70%	203	6.48%
2013	3187	1261	39.57%	1717	53.88%	209	6.56%
2014	3289	1303	39.62%	1771	53.85%	215	6.54%
2015	3263	705	21.61%	1699	52.07%	859	26.33%

数据来源:课题组 2016 年获取的调研数据。

2.“985”高校推免生生源质量下滑程度更加严重

2014 年之前,“985”高校接收推免生中超过 96%的生源来自“985”高校,3%左右的接收推免生来自 211 高校,1%左右来自普通高校。2015 年,“985”高校推免生生源质量出现大幅下滑,仅有 55.82%的生源来自“985”高校,短期内极速下滑 40 个百分点,对高校科研产生、人才培养等将产生直接影响。整体来看,“211”高校接收推免生中,“985”高校生源近年来基本稳定。但“211”高校生源自 2010 年后,即出现下滑趋势,推免生政策改革更加剧了生源质量下滑。

表 4　2010－2015 年西北某省重点高校分层次推免生接收来源

年份	接收推免生人数	西北某省“985”高校					
		“985”高校		“211”高校		其他高校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2010	1068	1046	97.94%	18	1.69%	4	0.37%
2011	1233	1190	96.51%	32	2.60%	11	0.89%
2012	1262	1216	96.35%	31	2.46%	15	1.19%
2013	1272	1222	96.07%	40	3.14%	10	0.79%
2014	1324	1261	95.24%	46	3.47%	17	1.28%
2015	1168	652	55.82%	301	25.77%	215	18.41%
年份	接收推免生人数	西北某省“211”高校					
		“985”高校		“211”高校		其他高校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2010	1300	17	1.31%	1257	96.69%	26	2.00%
2011	1728	41	2.37%	1556	90.05%	131	7.58%
2012	1872	32	1.71%	1652	88.25%	188	10.04%
2013	1915	39	2.04%	1677	87.57%	199	10.39%
2014	1965	42	2.14%	1725	87.79%	198	10.08%
2015	2095	53	2.53%	1398	66.73%	644	30.74%

数据来源:课题组 2016 年获取的调研数据。

通过分析推免生接收来源结构不难看出,近年来西北某省重点高校,无论“985”高校接收的推免生还是“211”高校接收的推免生,生源质量均已出现下滑趋势。推免生政策改革不但没有对已存在的优质生源外流现象起到抑制作用,反而严重加剧了优质生源的外流,直接影响高等学校科研发展与人才培

养。此外,从推免生生源质量的阶梯性变化不难看出,无论对“985”高校、“211”高校,还是普通高校来说,生源外流都将对本层次高等教育的长远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尤其是短期内,在全国高等教育资源、人才资源难以实现平衡发展的情况下,西部高校优质推免生生源外流不仅不利于高校发展,也不利于西部地区人才资源提升和社会进步。

(三)接收推免生学缘结构

1.推免生学缘结构变化大,不利于学科持续性发展

从接收推免生学缘来看,西北某省 6 所重点高校近几年推免生接收人数成上升趋势,2011—2014 年本校生源占比基本维持在 87%左右,至 2015 年本校生源占比下降至 51.30%。适度的学缘交叉有利于高校科研创新与学科发展,但本校优质生源比例的极速下降却易导致优势学科发展缺乏持续性的动力来源,影响优势学科持接续发展,而事实上优势学科学生由于更易接触到前沿知识和科研机会,对相关高校有更充分的认识,往往更易成为推免生优质生源外流的重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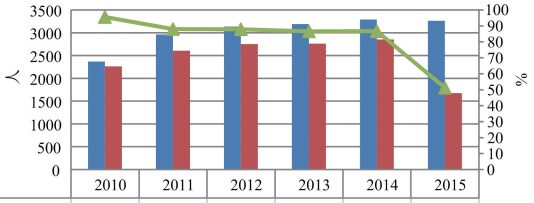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接收人数	2368	2961	3134	3187	3289	3263
本校生源人数	2263	2606	2753	2759	2849	1674
本校生源占比	95.57	88.01	87.84	86.57	86.62	51.30

图 1 2010—2015 年西北某省重点高校推免生本校生源

2.“985”高校推免生学缘结构变化更大

2010—2014 年,西北某省“985”高校本校生源占比由 96.82%下降至 91.01%,应该说在此种情况下,学缘结构的适度变化对高校学科发展是具有积极作用的。但至 2015 年,“985”高校本校生源占比下降至 52.31%,下降近 40 个百分点,学缘结构的极速变化将对高校学科的健康发展产生消极影响。2010—2014 年,“211”高校本校生源占比已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结合生源结构可以发现,本校生源占比下降并未导致“985”高校和“211”高校生源占比提升,而主要是由普通高校生源接替。至 2015 年,“211”高校本校生源占比下降至 50.74%,学缘结构同样出现极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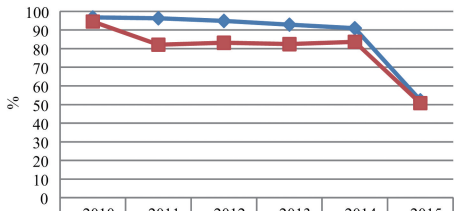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985高校本校生源占比	96.82	96.27	94.85	92.85	91.01	52.31
211高校本校生源占比	94.54	82.12	83.12	82.4	83.66	50.74

图 2 2010—2015 年西北某省重点高校分层次推免生本校来源

三、推免制度对西北地区高校学科建设的影响

(一)优质生源严重流失,推免生招生数量和质量双降

西北地区的高校限于区位影响,在知名度、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国际化程度、就业市场等方面都与北京、上海、南京等东部经济和教育发达地区高校存在一定差距,而这正是推免生择校时十分看重的因素。推免生综合素质和科研潜力相对较高,是研究生招生中的优质生源。多年来,西北地区高校特别是一些非重点高校由于较难招收到比自身更高层次的外校推免生,为了保证本校研究生招生和培养质量,设置了一些“保外”门槛和“保内”鼓励措施,促使获得推免资格学生留校读研。但是,2014 年推免制度改革后,明确规定不再设置留校限额和限制推免生“保外”,“所有推免生均享有依据招生政策自主选择报考招生单位和专业的权利,所有推免名额(除有特殊政策要求的专项计划外),均可向其他招生单位推荐。这从政策层面确立了推免生拥有完全的自主报考权,却直接导致西北地区高校推免生大量“远走高飞”,使得西北地区学校接收推免生或总量减少,或整体质量下滑。可以判断,现有政策下推免生向东部经济和教育发达省份集中、向知名高校集中的趋势短期内不会改变,并且在区域间生源持续恶性竞争的情况下还会有加剧的趋势。这种普通高校与名校,经济欠发达与经济发达地区生源流动不平衡、不对等,优秀生源的单向输出,必将对西北地区高校研究生培养和学科专业的良性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二)学科对口生源数量下滑,专业培养的积累性和连续性受创

推免生是各高校经严格选拔后脱颖而出的佼佼者,从长远来看,推免生具有较大的科研潜质,经过本科阶段的专业基础学习以及研究生阶段的知识深

化和研究能力提高,将来极有可能在相关专业领域起到延续发展和持续创新的作用。但在当前推免制度下,由于实现了不设条件的自由跨校选择志愿去向,使得推免生自由转换专业成为可能。西北地区高校一些传统专业的推免生,很多出于未来就业的考虑,而选择转换学科专业,轻视专业教育的积累性和连续性,使自己本可能在一个学科专业方向上通过不断深造而成为专业尖端人才的阶梯断裂。这可能会因专业学习的不连续违背了杰出专业人才成长的规律,而使一些很有潜力的推免生失去成为传统优势学科卓越专业人才的机会[2]。2015 年西北某省 6 所重点高校推免生来源于本专业学生的比例分别为 73.22%、94%、81.15%、84%、69%,较 2014 年分别下降 0.06%、1%、0.92%、7%、4%。推免制度的改革,对这些地处西北地区的知名“985 工程”“211 工程”高校优势专业的本－硕－博贯通培养形成冲击,使得这些高校一些传统优势专业的卓越人才培养进程中断,直接影响这些高校传统优势专业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优秀人才的培养。

(三)传统优势学科优质生源更显不足,学科发展人才基础动摇

高校传统优势学科的发展,需要杰出的学科人才资源来支撑和保障。但是,现行推免制度很难实现在不同区域、不同层次高等院校中同等重要优势学科之间均衡地分配优质的研究生生源。过去的推免制度在很大程度上对西北地区许多生源不足的传统艰苦学科专业起到保障作用,在推免生名额分配时,会适当增加对社会发展急需专业的推免生名额。对地处西北地区的军工、航空、矿业、石油、地质、农林等类型的高等学校的传统艰苦学科,长期以来受社会观念及行业特点的影响,报考生源数量一直较少,接收推免生比例进行了适当放宽。通过增加推免生名额留住部分优质生源,缓解这些专业的研究生生源压力。现行推免制度打破推免生报考学校及专业限制后,使得这些高校原有推免制度优势及扶持力度很难体现。现在,西北地区很多艰苦行业本科毕业生获得推免资格后,选择一些综合性院校和热门学科专业,不愿继续就读原学校及学科专业,造成传统艰苦学科生源数量和质量急剧下滑,加剧了冷热门学科专业间生源差距。如陕西省某农业高校,实行推免新政后接收推免生数量明显下降,由 2014 年的 685 人下降至 2015 年的 306 人。传统艰苦专业招生愈加困难,地方高校生源结构问题更加突出。从长远来看,如果西北地区这些行业高等院校的优势学科在优质研究生生源上得不到保障,那么这些优势学科发展的人才基础必然动摇,发展能力必然下降[3]。

(四)研究生导师科研开展受限,学科团队科研创新和发展能力削弱

高校学科强大、专业夯实离不开以导师和优秀年轻研究生群体组成的科研团队,而研究生导师所招学生质量直接关系团队科研水平、专业建设和学术影响力,进而影响整个学科的发展。推免生是经过高校严格选拔的,无论是在创新精神和专业能力方面,还是在实际工作能力方面,均是相关专业中表现优秀的学生。现行推免制度导致西北地区高校推免生优质生源外流,生源质量和数量同时下降,使得分布在西北地区的高校特别是重点高校或行业高校的传统优势学科优秀研究生配备不足。部分高校已经出现传统优势学科水平强,导师人数充足,而生源相对不足,不能产生规模培养效应[4-5];甚至有些导师招不上研究生,严重影响导师科研开展、能力施展和工作积极性。同时,科研团队中优秀研究生的缺乏,一方面降低了团队对优秀科研人才的吸引力,因为优秀研究生资源也是吸引优秀人才加入的重要因素之一;另一方面,团队研究生力量不足将引致团队科研创新缺乏年轻新鲜血液。上述方面直接导致科研团队发展后劲不足,影响团队成员的个人科研能力提升和职业的发展,阻碍学科领军人物和创新团队的培养和引进。

四、研究建议

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其实质是基于社会公平原则,对西部落后地区给予政策扶持。同样道理,国家在教育方面也应对西北地区高校实行适当扶持政策,而不是削弱或抑制其发展。在当前共建“一带一路”、实施创新驱动、加快精准扶贫等重大战略背景下,在现有制度框架内,立足西北高等教育发展需要,进一步完善研究生推免制度,具有突出的紧迫性和重大深远的战略意义。

(1)效仿“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接收外校推免生名额补偿计划”,建立“西北地区重点高校接收外校推免生名额补偿计划”,对设立研究生院的高等学校推免研究生名额适当增加,并明确追加指标而获得推免资格的推免生必须按补偿计划要求推荐免试至

西北地区高等学校。

(2)改革现行推免研究生政策,全国分区域设定推免生校内校外名额限定,对东部经济发达、高等教育集中地区可按现行政策取消推免研究生留校限额,促进优秀应届本科生自由流动;对中西部地区高校,尤其是西北地区高校应允许根据自身具体情况,适当留下部分推免生,接收本校推免生的人数应不得超过本校推免生总数的30%。

(3)适当增加西北地区重点高校推免生补偿名额,以此保证在推免生生源大规模外流情况下,西北地区重点高校、重点优势学科能够保留一定数量的优质推免生,为学校和学科进一步的发展留足生源,避免学科发展断层和停滞。

(4)在"双一流"建设背景下,应重点加大对西北地区高校优势学科在人才引进、团队建设、平台项目申报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抑制东部地区高校人才恶性竞争,促进西北地区高校优势学科培育,提高学校知名度和综合实力。

(5)规范推免生学校申请秩序和招生秩序,督促高校间有序开展各种形式、各种名头的招生宣传活动,避免影响正常教学活动;鼓励在公平竞争的基础上,杜绝推免生不诚信行为,遏制高校之间恶性竞争。

参考文献:

[1] 储朝晖,中西部高校拿什么留住推免生[N].中国教育报,2015-11-5(02).

[2] 赵文鹤,何艺玲,王亚栋. 我国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制度改革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以北京林业大学为例[J]. 中国林业教育,2016,34(3):44-47.

[3] 周红燕. 现行推免制度对地方高校研究生招生的影响及对策思考[J]. 才智,2016(2):6-7.

[4] 吴御生,高雪梅. 地方高校研究生生源的现状及对策的探讨[J]. 中国西部科技,2008,7(9):44-45.

[5] 逄红梅,刘宝哲,黄宏军. 现行推免制度下"双非"院校招生困境与应对策略[J]. 研究生教育研究,2016(2):29-35.

Impact of Recommendation System on Postgraduate Source and Discipline Development of Northwest Institutions of Higher learning ——Based on Data Analysis of a Northwest Province

CHEN Wei, SHI Baofeng, MA Hongyu, XU Jiapeng, ZHAO Minjuan

(*College of Economics & Management, Northwest A&F University, Yangling, Shaanxi* 712100)

Abstract: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quality changes of the postgraduates in relation with the numbers of the postgraduates recommended without entrance examination in the six key universities in a northwest province before and after the reform on the recommendation system, and explores the impact of the quality of the postgraduate source on the discipline development of the higher-learning institutions in northwest China. After the study, the author believed that the present recommendation system deteriorates the situation in which more recommended outstanding students go to other part of China and the postgraduate quality declines. The author further concludes that this situation will affect the sustainability of the northwest universities in cultivating postgraduates in some preponderant disciplines, undermine the talent foundation for discipline development, and impair the innovation and development ability of research teams. Therefore, in order to promote the "double first-rate" construction in Northwest China, the author proposes to reform the current recommendation system, properly increase the quota of recommended postgraduates to northwest universities, set up a proportion for the northwest universities to have their own recommended postgraduates, and increase support to the preponderant disciplines in northwest universities.

Keywords: recommendation and exam-exemption; system; post graduate; Northwest China